



职业卫生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

XAL/ZPJL-2016-16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名称	中再生（河南）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地址	郑州市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十二大街与经南十四路交叉口东北郑州泰之新汽车座椅有限公司厂区内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联系人	汤桦林		
项目名称	中再生（河南）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万吨/年新能源电池梯次利用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项目简介	建设项目拟通过租用郑州市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郑州泰之新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8544.4 平方米的 1 号车间，建设新能源电池梯次利用项目；该项目包括新增电池包拆解线 1 条、立式铣床 3 台、电池分容老化测试设备 1 套、PACK 组装线 2 条，及监控、安全检测、叉车等辅助配套设备。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年回收利用 1 万吨废旧新能源电池，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项目组人员	孟丹丹、朱艳秋、赵鲁华				
现场调查人员	孟丹丹、朱艳秋	调查时间	2024.12.9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员	汤桦林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	现场采样、检测时间	/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员	/
现场调查、现场采样、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有：铝金属粉尘、铜烟、乙酸甲酯、乙二醇丁醚醋酸酯、醋酸、激光辐射、噪声。				
评价结论与建议	<p>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的规定，结合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2019年修订），建设项目属于“二 制造业；（三十）：（C42）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C421）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结合职业病危害因素分布和人员接触情况，综合判定其风险分类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p> <p>建议： 建设项存在或者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工作场所、作业岗位、设备、设施，在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识。</p> <p>（2）在醒目位置设置公告栏，设置在办公区域的公告栏，主要公布本单位的职业卫生管理</p>				

	<p>制度和操作规程等；设置在工作场所的公告栏，主要公布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岗位、健康危害、接触限值、应急救援措施，以及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检测日期、检测机构名称等。</p> <p>（3）与劳动者订立劳动合同时，将各工种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职业病防护措施和待遇等如实告知劳动者，并在劳动合同中写明，不得隐瞒或者欺骗。</p> <p>（4）建设单位应选择在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备案通过的医疗卫生机构，并按照《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 188-2014）规定的体检内容和体检周期组织 PACK 车间操作工和除胶车间操作工等进行职业健康体检。</p> <p>（5）将个人防护用品配备、职业健康监护、职业卫生培训、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设置、职业卫生三同时等费用纳入职业卫生专项投资中，专项列支，保证专款专用。</p>
<p>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p>	<p>修改后通过</p>